



证券代码：300637

证券简称：扬帆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0-046

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扬帆控股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本次质押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0年6月8日办理了股份质押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（如是，注明限售类型）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扬帆控股	是第一大股东	6,720,000	10.44%	2.86%	否	否	2020年6月8日	2021年3月5日	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业务需要
扬帆控股	是第一大股东	6,720,000	10.44%	2.86%	否	否	2020年6月8日	2021年6月3日	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业务需要
合计		13,440,000	20.88%	5.72%						

二、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0年6月9日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 (逐笔列示)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扬帆控股	是	9,633,000	2017年6月26日	2020年6月24日	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4.96%
合计		9,633,000				14.96%

三、累计被质押的基本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控股股东扬帆控股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SFC CO., LTD.

(以下简称“SFC”)累计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扬帆控股	64,376,200	27.42%	31,593,000	35,400,000	54.99%	15.08%	5,411,900	15.29%	28,976,200	100%
SFC	37,175,400	15.84%	0	0	0.00%	0.00%	0	0.00%	18,587,700	50%
合计	101,551,600	43.26%	31,593,000	35,400,000	34.86%	15.08%	5,411,900	15.29%	47,563,900	72%

注：扬帆控股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31,593,000股。2020年6月8日，扬帆控股新增质押13,440,000股。2020年6月9日，扬帆控股解除质押9,633,000股，解除质押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35,400,000股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1、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；

2、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产生影响，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；

3、截至公告披露日，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，若后续出现上述风险，其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购回、补充质押等措施进行应对。公司将持续关注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证券质押登记证明；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6月10日